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taso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維他奶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5)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摘要

- 2019 冠狀病毒病反覆出現區域性爆發，導致供應鏈及消費端受到衝擊。此外，我們最大市場，中國內地市場，上半年銷售疲弱，但下半年銷售情況已改善。因此，儘管我們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澳洲及新西蘭及新加坡等其他市場營運單位均有穩定增長，但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全年收入下跌 14%。
- 年內經營虧損為港幣 213,000,000 元，較去年溢利港幣 843,000,000 元下跌。除受中國內地銷售疲弱影響外，公司溢利亦因有關 2019 冠狀病毒病政府補貼較去年第一階段減少影響。該等補貼由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2019 冠狀病毒病的首個年度）的港幣 225,000,000 元下降至二零二一／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港幣 20,000,000 元。撇除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政府補貼，本集團的經調整經營虧損為港幣 233,000,000 元，而去年經調整溢利則為港幣 618,000,000 元。
- 主要業務摘要
 - ◆ 中國內地 – 上半年整體銷售疲弱，下半年強勁復甦。
 - ◆ 香港業務（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出口）– 通過成功推出產品及強而有力的執行力增強業務表現，有賴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限制措施逐漸放寬，提升消費意欲。
 - ◆ 澳洲及新西蘭 – 銷售持續強勁廣泛增長，全新燕麥奶系列加速助力。
 - ◆ 新加坡 – 豆腐出口、飲品業務及推出新植物奶產品帶動收入增長。
-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收入下跌 14% 至港幣 6,501,000,000 元，皆因受到上述事件影響。
- 本年度的毛利為港幣 3,071,000,000 元，下跌 22%。毛利率由 53% 下跌至 47%。
- 本年度的未計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攤銷費用及所佔合營公司虧損前盈利（「EBITDA」）為港幣 340,000,000 元，下跌港幣 941,000,000 元或 73%。
- EBITDA 佔銷售利潤率由 17% 下跌至 5%。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 159,000,000 元，較去年溢利港幣 548,000,000 元下降。
- 鑒於上述表現，董事局將優先專注業務復甦而不建議派發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9.0 港仙）。於年內並無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8 港仙）。

附註：「香港特別行政區」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澳門特別行政區」指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業績

在本公佈內，凡提及「我們」，均指本公司（定義見下文），倘文義需要，則指本集團（定義見下文）。

維他奶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重列) 港幣千元
收入	3 及 4	6,501,215	7,519,817
銷售成本		(3,430,534)	(3,565,412)
毛利		3,070,681	3,954,405
其他收入	5	126,187	121,800
推廣、銷售及分銷費用		(2,215,199)	(2,222,396)
行政費用		(702,358)	(630,251)
其他經營費用		(492,162)	(380,087)
經營（虧損）／溢利		(212,851)	843,471
融資成本	6(a)	(23,071)	(11,770)
所佔合營公司虧損		-	(22,242)
合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	(42,800)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235,922)	766,659
所得稅	7	74,541	(177,151)
本年度（虧損）／溢利		(161,381)	589,508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58,750)	548,346
非控股權益		(2,631)	41,162
本年度（虧損）／溢利		(161,381)	589,508
每股（虧損）／盈利	9		
基本		(14.9 港仙)	51.5 港仙
攤薄		(14.9 港仙)	51.0 港仙

有關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 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溢利	(161,381)	589,50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其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之重新計量	569	22,177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之 財務報表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87,773	246,978
現金流量對沖：對沖儲備淨變動	(427)	86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73,466)	859,525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6,049)	776,967
非控股權益	2,583	82,558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73,466)	859,52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投資物業			3,250		3,376
- 使用權資產			341,130		351,797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3,623,838		3,787,545
			<u>3,968,218</u>		<u>4,142,718</u>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264		2,404
無形資產			768		3,697
商譽	10		-		18,352
合營公司之權益			-		-
遞延稅項資產			281,707		139,489
			<u>4,250,957</u>		<u>4,306,660</u>
流動資產					
存貨		773,384		725,52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1	1,123,027		1,194,108	
應收現期稅項		37,889		79,594	
現金及銀行存款		621,863		970,522	
		<u>2,556,163</u>		<u>2,969,75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2	2,432,523		2,819,336	
銀行貸款	13	489,829		130,306	
租賃負債		96,901		93,582	
應付現期稅項		12,334		40,750	
		<u>3,031,587</u>		<u>3,083,974</u>	
淨流動負債			(475,424)		(114,2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775,533</u>		<u>4,192,436</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0,856		111,853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		6,222		7,461	
遞延稅項負債		99,116		116,248	
其他應付款	12	10,240		-	
			<u>206,434</u>		<u>235,562</u>
淨資產			<u>3,569,099</u>		<u>3,956,874</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13,028	984,030
儲備	<u>2,244,885</u>	<u>2,632,023</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總額	3,257,913	3,616,053
非控股權益	<u>311,186</u>	<u>340,821</u>
權益總額	<u>3,569,099</u>	<u>3,956,874</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年度業績初步公告中載有關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有關資料是從該等財務報表中摘錄而成，惟載於附註 14 之重分類除外。

本公司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儘管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錄得流動負債淨額港幣475,424,000元，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目前及預期未來的流動資金。經計及（其中包括）(i)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銀行存款港幣621,863,000元；(ii)於報告期末未動用的貸款授信；及(iii)本集團未來十二個月經營業務所產生的預期現金流入淨額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能力應付其到期的負債。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有關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36 條須予披露之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尚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作出報告，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予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核數師對其報告不發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曾強調須予注意之任何事宜；亦不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06(2)、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編製法定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準，惟衍生金融工具是以公允值列賬。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了因為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股份獎勵計劃而產生的會計政策之變動外，本財務報表乃根據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變動之詳情載列如下。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就本會計期間之本財務報表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 2 階段」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載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二零二一年修訂)

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中之可行權宜方法，故作為承租人，倘符合資格條件，則毋需評估直接因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產生之租金寬減是否為租賃調整。其中一項條件要求租賃付款之減少僅影響於指定時限內或之前到期之原始付款。二零二一年修訂將該時限由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已於本財政年度採納二零二一年修訂。該修訂對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之年初權益結餘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 2 階段」

該等修訂提供有關下列方面的針對情況作出會計緩衝安排：(i) 將釐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變動作為調整進行會計處理；及(ii) 由於銀行同業拆息改革，當利率基準被替代基準利率取代時，則終止對沖會計處理。該等修訂並無對本財務報表造成影響，因本集團並無與基準利率掛鉤且受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影響之合約。

本集團並無應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以股份為付款基礎之交易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薪酬計劃，而僱員則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作為本公司股權工具之代價。該等計劃包括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或股份獎勵之公允值乃確認為僱員成本，並相應增加權益項下之股份基礎補償儲備。公允值乃於授出日期計量，並計及授出購股權或獎勵股份之條款及條件。若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後方可無條件享有購股權或獎勵股份，則購股權或獎勵股份之估計公允值總額會在歸屬期間攤分，並計及購股權或獎勵股份將會歸屬之可能性。

於歸屬期間，本公司會檢討預期將歸屬之購股權或獎勵股份數目。於過往年度確認之任何累計公允值調整會在檢討年度從損益扣除／計入損益（除非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並相應調整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儲備。於歸屬日期，確認為開支之金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之購股權或獎勵股份之實際數目（而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儲備亦會作出相應調整），惟只因未能達到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之歸屬條件而導致被沒收則除外。

就購股權計劃而言，權益金額乃於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此時有關金額計入於已發行股份之股本中確認之金額）或購股權屆滿（此時有關金額直接撥至保留溢利）為止。

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本集團可能會透過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於聯交所購入其自有股份作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將予歸屬之股份。本集團就本股份獎勵計劃購入但尚未歸屬之股份入賬為庫存股份，且作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入賬為權益之扣減項目。待獎勵股份歸屬後，購買股份之相關成本於「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內扣減，獎勵股份之相關公允值計入股份基礎補償儲備，差額於權益內扣除／計入。

本集團亦可能就已歸屬獎勵股份發行新股份。先前已於股份基礎補償儲備確認之金額於發行新股份後將轉撥至股本。

3.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食品及飲品。收入指已售產品之發票價值減退貨、回扣及折扣。

由於本集團全部收入均來自製造及銷售食品及飲品，並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故並無呈列客戶合約收入細分。

4. 分部報告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透過按地區成立之實體管理業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之資源配置及分部表現評估之分部報告資料載列如下：

	中國內地		香港業務		澳洲及新西蘭		新加坡		總計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來自外間顧客之收入	3,838,297	5,008,000	1,933,856	1,865,452	606,971	528,022	122,091	118,343	6,501,215	7,519,817
分部間收入	74,773	58,815	23,558	30,133	6,630	11,749	4,314	4,255	109,275	104,952
須報告分部之收入	3,913,070	5,066,815	1,957,414	1,895,585	613,601	539,771	126,405	122,598	6,610,490	7,624,769
須報告分部之經營 (虧損)/溢利	(340,309)	524,401	198,989	354,792	77,731	67,999	(12,692)	3,014	(76,281)	950,206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706	3,967	1,845	1,190	-	3	2	-	5,553	5,160
融資成本	(17,438)	(3,508)	(4,459)	(7,000)	(741)	(831)	(433)	(431)	(23,071)	(11,770)
本年度之折舊及攤銷	(348,441)	(278,911)	(186,475)	(185,381)	(19,202)	(18,892)	(5,499)	(4,664)	(559,617)	(487,848)
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減值虧損	(49,280)	(23,176)	(1,674)	(12,653)	-	-	(1,917)	-	(52,871)	(35,829)
須報告分部之資產	4,002,273	4,430,545	3,615,172	3,578,124	495,760	461,614	114,487	105,208	8,227,692	8,575,491
須報告分部之負債	2,875,854	2,750,636	958,598	820,889	149,026	126,521	38,968	29,611	4,022,446	3,727,657
本年度新增之非流動 分部資產	125,860	576,070	135,660	113,446	42,732	7,245	20,872	5,285	325,124	702,046

(b) 須報告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收入		
須報告分部之收入	6,610,490	7,624,769
分部間收入之撇銷	(109,275)	(104,952)
綜合收入	6,501,215	7,519,817

4. 分部報告（續）

(b) 須報告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續）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i>損益</i>		
須報告分部之經營（虧損）／溢利	(76,281)	950,206
融資成本（附註 6(a)）	(23,071)	(11,770)
所佔合營公司虧損	-	(22,242)
確認合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	(42,800)
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	(18,323)	-
確認品牌名稱之減值虧損	(2,303)	-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費用	(115,944)	(106,735)
綜合除稅前（虧損）／溢利	(235,922)	766,659
<i>資產</i>		
須報告分部之資產	8,227,692	8,575,491
分部間應收款之撇銷	(1,740,925)	(1,544,815)
	6,486,767	7,030,676
合營公司之權益	-	-
遞延稅項資產	281,707	139,489
應收現期稅項	37,889	79,594
商譽	-	18,352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757	8,299
綜合總資產	6,807,120	7,276,410
<i>負債</i>		
須報告分部之負債	4,022,446	3,727,657
分部間應付款之撇銷	(927,210)	(598,539)
	3,095,236	3,129,118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	6,222	7,461
遞延稅項負債	99,116	116,248
應付現期稅項	12,334	40,750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25,113	25,959
綜合總負債	3,238,021	3,319,536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77,060	73,912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	17,095	20,90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553	5,160
向合營公司貸款之利息收入	894	2,628
租金收入	4,120	4,034
廢料銷售	5,175	2,893
長期未償還其他應付款撥回	215	1,168
收回維修費收入	6,963	5,237
雜項收入	9,112	5,866
	126,187	121,800

附註：

於本年內，一項有關二零二零年於中國內地的投資而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一筆補助共港幣 53,319,000 元（二零二一年：港幣 1,665,000 元）。其他與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而於中國內地、香港特別行政區及新加坡等地政府獲得共港幣 13,847,000 元（二零二一年：港幣 63,483,000 元）補助，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退回之增值稅及從其收取之其他財務資助。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取之其他政府補助已從相關資產之成本扣除。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之利息	16,773	3,633
租賃負債之利息	6,298	8,137
	23,071	11,770

6. 除稅前（虧損）／溢利（續）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重列） 港幣千元
(b) 其他經營費用：		
員工成本	191,489	165,959
中國內地的其他稅項	39,299	45,863
關聯方收取的管理費	34,279	33,354
特許權使用費預扣稅	13,434	20,800
質量保證及樣本費用	21,284	18,432
折舊及攤銷	15,880	14,841
專業費	12,595	4,674
維修及保養費用	6,629	6,958
捐款	6,280	2,9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2,724	5,957
確認撇減存貨	20,406	2,035
確認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虧損	11,867	248
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52,871	35,829
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	18,323	-
確認品牌名稱之減值虧損	2,303	-
其他	42,499	22,145
	492,162	380,087
(c) 其他項目：		
政府補助（附註(i)）	(83,039)	(235,382)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	(22,409)	(25,438)
無形資產之攤銷	659	658
折舊		
- 投資物業	126	126
- 使用權資產	100,763	103,391
- 其他資產	458,069	383,673
確認之減值虧損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1,867	24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2,871	35,829
- 商譽（附註 10）	18,323	-
- 品牌名稱（附註 10）	2,303	-
- 合營公司之權益	-	42,800
存貨成本（附註(ii)）	3,451,179	3,566,484

6. 除稅前（虧損）／溢利（續）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附註：

- (i) 於本年內，一項有關二零二零年於中國內地的投資而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一筆補助共港幣 53,319,000 元（二零二一年：港幣 1,665,000 元）。其他與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而於中國內地、香港特別行政區及新加坡等地政府獲得共港幣 19,826,000 元（二零二一年：港幣 224,953,000 元）補助，當中其他收入為港幣 13,847,000 元（二零二一年：港幣 63,483,000 元），港幣 2,662,000 元（二零二一年：港幣 151,988,000 元）與員工成本作抵銷，另港幣 3,317,000 元（二零二一年：港幣 9,482,000 元）與銷售成本及經營費用作抵銷。
- (ii) 存貨成本包括確認撇減存貨共港幣 27,450,000 元（二零二一年：港幣 6,796,000 元）。

7.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內之所得稅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現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24,725	43,329
以往年度之撥備不足／（高估撥備）	39	(2,818)
	24,764	40,511
現期稅項－香港以外地區		
年內撥備	54,397	165,455
以往年度之撥備不足	1,268	1,000
	55,665	166,455
遞延稅項	(154,970)	(29,815)
	(74,541)	177,151

附註：

二零二二年之香港利得稅撥備是按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 16.5%（二零二一年：16.5%）之稅率計算。香港以外地區之附屬公司之稅項則按有關稅項司法管轄區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8. 股息

(a) 應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本年度股息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於中期後並無已宣派之中期股息 (二零二一年：每股普通股 3.8 港仙)	-	40,465
於匯報日後並無擬派之末期股息 (二零二一年：每股普通股 29.0 港仙)	-	309,552
	<u>-</u>	<u>350,017</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匯報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乃按批准財務報表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1,067,421,500 股普通股計算。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匯報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並未確認為負債。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及支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及支付之末期 股息－每股普通股 29.0 港仙 (二零二一年：每股普通股 28.4 港仙)	<u>310,158</u>	<u>302,325</u>

9.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二零二一年：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 158,750,000 元（二零二一年：溢利港幣 548,346,000 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1,068,766,000 股普通股（二零二一年：1,064,602,000 股普通股）計算，其計算如下：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1,067,188	1,063,778
已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1,888	824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之影響	(310)	-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u>1,068,766</u>	<u>1,064,602</u>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攤薄虧損（二零二一年：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 158,750,000 元（二零二一年：溢利港幣 548,346,000 元）及就所有具潛在攤薄盈利之普通股之影響而作出調整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68,766,000 股普通股（二零二一年：1,074,231,000 股普通股）計算，其計算如下：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附註 9(a)）	1,068,766	1,064,602
假設因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以無償方式發行 普通股之影響	-	9,629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攤薄）	<u>1,068,766</u>	<u>1,074,231</u>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一年：只有購股權計劃）具有攤薄盈利之潛在普通股。因為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之潛在普通股在期內沒有產生攤薄影響，故此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之潛在普通股並未包括在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

10. 商譽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於四月一日	18,352	17,251
減值虧損	(18,323)	-
匯兌調整	(29)	1,101
於三月三十一日	-	18,352

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測試

商譽因收購 Vitasoy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VIS」) 之全部股本而產生。

VIS 業務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按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 (二零二一年：五年期) 財政預算得出之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 (二零二一年：五年期) 以後之現金流量則使用 3% (二零二一年：3%) 之年增長率推算。該增長率不超過 VIS 業務所經營業務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計算使用價值時採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 毛利率	31.7%	34.3%
- 五年期之平均年銷售增長率	14.5%	10.6%
- 除稅前折現率	10.1%	8.8%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增長以及業務擴展之預測，確定預算毛利率及銷售增長率。所使用之折現率則為反映相關分部特定風險之除稅前折現率。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商譽之賬面值已全面減值，以及減值了品牌名稱港幣 2,303,000 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港幣 1,916,000 元，以減少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虧損撥備	804,496	819,987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318,531	374,121
	1,123,027	1,194,108

於匯報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包括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內）按發票日期及已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三個月內	780,538	803,401
三至六個月	17,835	11,163
六個月以上	6,123	5,423
	804,496	819,98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一至三個月內到期。管理層備有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察所面臨之有關信貸風險。所有要求超過特定信貸金額之客戶必須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之到期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能力，並會考慮客戶之特定資料以及有關客戶營運所在之經濟環境。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從客戶取得抵押品。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i>流動負債：</i>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995,042	976,96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296,969	1,627,752
預收客戶款項	140,512	214,616
	<u>2,432,523</u>	<u>2,819,336</u>
<i>非流動負債：</i>		
應計費用	10,240	-

於匯報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三個月內	989,648	970,805
三至六個月	3,329	5,867
六個月以上	2,065	296
	<u>995,042</u>	<u>976,968</u>

本集團之一般付款期限為自發票日期起計一至兩個月。

13.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須於下列期限償還：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489,829	130,306

於匯報日，概無銀行貸款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擔保。

本集團若干銀行信貸須符合與若干財務比率有關之契諾，此乃與財務機構訂立貸款安排時之常見規定。倘若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可能須按要求償還已提取之信貸額。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諾之情況。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違反任何有關提取信貸之契諾。

14. 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已作出若干重分類，使其符合本期之呈列，以便更好反映相關費用的本質。因此，推廣、銷售及分銷費用增加港幣107,866,000元，行政費用減少港幣92,752,000元及其他經營費用減少港幣15,114,000元。

15. 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將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進行比較，而該等金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方面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審核、審閱或其他鑒證工作，故核數師並未作出任何鑒證。

股息

基於本集團業務表現，董事會因而不建議為二零二一／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9.0港仙）。於年內並無已派發之中期股息（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8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之過戶登記手續。在上述期間內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號舖。

管理層報告

銷售表現

在中國內地，除上半年表現欠佳外，我們的業務亦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新變種 Omicron 疫情蔓延至我們業務份額最大的華東及華南地區受到嚴重的影響。儘管廣東省及上海受到了疫情的影響，與去年同期相比，我們於二零二一／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下半年仍能錄得優於上半年的業績。

我們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的業務整體表現亮麗。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我們的業務在疫情爆發後，逐步回復至正常水平，主要有賴於我們推出的新產品，包括 VITAOAT 燕麥奶和維他新鮮茶，廣受消費者歡迎，足以抵銷邊境關閉及學校停課的影響。

澳洲及新西蘭業務於去年錄得豐碩回報，主要歸功於維他奶燕麥奶的廣泛增長，迅速奠定其同類產品的領導地位。

在新加坡，當地飲品及豆腐出口業務儘管錄得小額虧損，但已重拾升勢。在菲律賓，儘管不斷延長的 2019 冠狀病毒病限制措施一直影響我們的一次性飲用裝產品業務，但我們的 1 公升家庭裝維他奶 Soy Milky 產品仍能繼續錄得增長。

展望來年，對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目前的發展情況以及隨後宏觀經濟環境影響，我們必須前瞻及應對。隨著情況改善，我們對業務的未來前景仍然滿懷信心。我們的根基穩健，中國內地業務已重拾增長勢頭，加上其他業務單位，將受惠於以植物成分為主的食品及飲品的主流趨勢。

財務摘要

收入

-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減少 14% 至港幣 6,501,000,000 元（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港幣 7,520,000,000 元）。

毛利及毛利率

- 本集團的毛利為港幣 3,071,000,000 元（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港幣 3,954,000,000 元），減少 22%，主要由於銷售表現下降。
- 毛利率下跌至 47%（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53%），主要由於銷量下降、銷售組合、原材料成本上漲，以及推廣費用支出較高所致。

經營費用

- 總經營費用增加 5% 至港幣 3,409,000,000 元（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港幣 3,233,000,000 元），主要由於疫情相關政府補貼減少、將深圳廠房搬遷至東莞現代化廠房（作為實現生產創新計劃的一部分）所產生的非經常性開支及資產減值、撇減存貨及新加坡業務商譽減值所致，其中部分被廣告和推廣支出遞延所抵銷。
- 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費用與去年持平，為港幣 2,215,000,000 元（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港幣 2,223,000,000 元），原因是政府補貼大幅減少，並由廣告支出減少所抵銷。
- 行政費用增加 11% 至港幣 702,000,000 元（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港幣 630,000,000 元），主要由於深圳廠房搬遷所產生的非經常性開支以及疫情相關補貼減少所致。
- 其他經營費用主要包括其他支援職務的員工成本、關連方收取的管理費、中國內地的其他稅項費用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該等費用增加 29% 至港幣 492,000,000 元（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港幣 380,000,000 元），原因是政府補貼減少、新加坡業務商譽減值、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以及撇減存貨所致。

二零二一／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政府資助

-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得與2019冠狀病毒病財務資助有關的政府資助為港幣 20,000,000 元（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港幣 225,000,000 元），以支援香港維他天地於學校的業務及員工僱用。

分部	確認金額	
	二零二二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百萬元)
香港業務	17	145
中國內地	2	69
新加坡	1	5
其他	-	6
	20	225

未計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攤銷費用及所佔合營公司虧損前盈利(「EBITDA」)

- 年內的 EBITDA 為港幣 340,000,000 元，按年減少 73%，主要由於銷售表現下降及政府補貼大幅減少所致。年內的 EBITDA 佔銷售利潤由 17% 減少至 5%。

經營（虧損）／溢利

- 年內的經營虧損為港幣 213,000,000 元，較去年溢利港幣 843,000,000 元有所下跌。

合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 由於疫情對去年銷售及未來銷售預測造成不利影響，故於去年確認減值費用港幣 43,000,000 元。於本年概無確認進一步的減值費用。

除稅前（虧損）／溢利

- 年內除稅前虧損為港幣 236,000,000 元，而去年則為除稅前溢利港幣 767,000,000 元。

稅項

- 年內可抵免的所得稅為港幣 75,000,000 元（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所繳納的所得稅為港幣 177,000,000 元），實際稅率為 32%，去年則為 23%，主要由於中國內地錄得虧損因而產生較高淨稅項抵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 159,000,000 元，較去年溢利港幣 548,000,000 元有所下跌。

概覽

於二零二一/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因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肆虐，加上中國內地的業務表現未如理想，維他奶集團的營商環境面臨挑戰。本集團的收入減少 14% 至港幣 6,501,000,000 元。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 159,000,000 元，而去年則錄得溢利港幣 548,000,000 元。

中國內地

- 由於二零二一／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上半年銷售疲弱以及二零二二年初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相關影響，維他奶中國的收入以當地貨幣計算下跌 28%。由於人民幣升值，我們的收入按港元計值則下跌 23%。
- 本年度經營虧損為人民幣 280,000,000 元，較上年度的溢利人民幣 457,000,000 元下跌。
- 在上述情況下，我們維持在核心產品組合方面強而有力的執行力，同時通過突破性創新為來年的增長奠定堅實基礎。維他奶已建立其於豆奶市場的領先地位，同時透過推出 VITAOAT 燕麥奶系列進軍燕麥奶市場。此全新產品系列正快速獲得消費者歡迎，為來年帶來可觀的營收增長。在茶類市場，維他茶產品在高端檸檬茶分類維持領先地位，亦透過新推出的維他氣泡檸檬茶加快領先步伐。此全新碳酸產品系列旨在為維他產品增添激爽體驗。品牌亦已推出另一特色維他蜜桃茶，同時繼續在特選市場逐步試推維他無糖茶。

香港業務(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出口)

- 儘管部分維他天地學校小賣部業務仍受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限制措施影響，無法全面恢復，二零二一／二零二二財政年度銷售淨額仍達港幣 1,934,000,000 元，較去年上升 4%。二零二二年二月至三月的第五波疫情為廠房、倉庫及物流方面的安全性及持續運作帶來難度，擾亂了正常運作，導致增長不達預期。
- 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政府補貼較去年顯著減少，經營溢利下跌 44% 至港幣 199,000,000 元。撇除政府補助，經營溢利下跌 13%，主要由於下半年原材料成本激增及油價不斷上升。
- 我們已整合中國內地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營銷計劃，同時亦成功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推出 VITAOAT 燕麥奶及維他氣泡茶。
- 此外，我們亦逐步推出維他新鮮茶，此全新系列有助維他品牌進駐便利店及超級市場的鮮凍飲品櫃。由於消費者對該產品反應熱烈，我們決定於來年加速推進其成為我們帶動盈利收入增長的產品系列。

澳洲及新西蘭

- 維他奶澳洲及新西蘭維持強勁增長，收入以當地貨幣計算增長 12%，原因是大多數產品及銷售渠道均表現強勁，抵銷了咖啡店渠道於本財政年度受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而下跌的銷售額。
- 經營溢利扭轉去年跌勢，以當地貨幣計算增長 12%，原因是收入及毛利率有所增長，但部分被運輸及員工成本上漲所抵銷。
- 我們新推出的維他奶燕麥奶產品系列，適當地迎合不同渠道及產品類別的特定需求，加速整體銷售增長。這推動維他奶在前景廣闊的燕麥奶市場坐穩領導地位，並有望能為來年增加另一收入來源。

新加坡

- 新加坡業務收入以港幣及當地貨幣計算均有所增長，主要由豆腐出口、進口飲品業務以及新推出由馬來西亞生產的維他奶 PLANT+ 植物奶產品所推動。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限制措施影響勞動力及消費，導致當地豆腐業務表現未達預期。但豆腐產品組合現已重新定位，採用升級營養配方及新包裝，以在來年恢復增長。
- 本年度經營虧損為坡幣 2,198,000 元，自上年的溢利坡幣 529,000 元下跌，主要因為大豆及公用開支成本增加，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營運成本上升、勞動力短缺及物流成本上漲，以及政府對疫情補貼進一步減少。

展望

儘管多個國際地區正取消或放寬旅遊限制，我們亦預期各個市場仍然可能會繼續爆發新一輪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對於下個財政年度上半年或有可能造成嚴重影響。這將繼續為營運、物流及供應鏈方面帶來阻滯，而能源及商品價格上升加劇通脹將令情況更為惡化。

面對此等情況，我們一直透過加強組織能力及警覺性來加強應變能力及敏捷性，以靈活調整計劃，適應外圍多變情況。

於二零二二／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我們會透過加強執行、擴展及創新能力，投資建立品牌價值以及提升所有市場的供應，致力恢復按年盈利增長。我們已在部分市場調高價格，並將繼續選擇性提價，並採取嚴格的內部成本控制措施以保障利潤率。

根據全球人均消費量分析顯示，我們的核心產品組合仍有巨大增長潛力。儘管如此，我們仍將透過策略創新，豐富產品組合，在二零二一／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成功推出新產品的基礎上，亦將在所有市場推出新產品。

中國內地

- 我們將為**維他奶**及**維他**品牌舉行行銷活動，提升品牌價值。除支持核心產品組合外，我們將延續推動去年的產品創新，例如 VITAOAT 燕麥奶、**維他**氣泡茶及蜜桃茶，並新添產品系列，策略性打入新興潛力市場，把握新商機。全線產品組合將以全新的「成功圖像」推出，進一步改善店內執行，從而提高每家店舖的收入。我們將繼續選擇性逐步將我們的產品供應擴展至中國內地更具潛力的地區。

香港業務（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出口）

- 除現已與中國內地整合的營銷及創新計劃外，我們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業務將進一步為**維他奶**及**維他**品牌增加收入來源，過去我們已建立了深度分銷能力及廣闊市場覆蓋率，例如於二零二一／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成功推出**維他**新鮮茶。由於我們產品的人均消費量非常高，新增產品所產生的收入對該市場尤為重要。

澳洲及新西蘭

- 在未來一年，我們將繼續執行成功的產品組合，策略性打入互補的植物飲品市場，將食肆及咖啡店渠道的銷售恢復至疫情前水平，從而維持兩個市場的盈利收入。

新加坡

- 我們將專注透過全面產品重推加快當地豆腐業務的增長，同時擴大推廣新品維他奶 PLANT + 植物奶系列。

菲律賓

- 我們與 Universal Robina Corporation 成立的合營公司繼續致力建立維他奶品牌及大豆產品的認知度及購買率。雖然過去一年便利店及零售網點關閉延長，我們的銷售主要來自 1 公升家庭裝產品。但在放寬疫情限制措施後，我們亦將重啟一次性飲用裝產品業務，以在建立新品牌價值的情況下獲取進一步增長。我們亦將迎合菲律賓消費者口味，在當地推出獨特創新的一次性飲用裝及家庭裝產品。

財務狀況

- 本集團主要透過動用內部現金及主要來往銀行所提供的銀行信貸額，為營運及資本支出提供資金。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存款為港幣 622,000,000 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971,000,000 元）。當中 40%、50% 及 3% 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分別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0%、52% 及 2%）。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債務淨額（現金及銀行存款減銀行借貸、應付票據及租賃負債）為港幣 232,000,000 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為港幣 453,000,000 元）。可供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港幣 968,000,000 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905,000,000 元），以滿足未來的現金流量需要。
- 本集團的債務為港幣 854,000,000 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518,000,000 元），當中銀行借貸為港幣 490,000,000 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130,000,000 元）、應付票據為港幣 176,000,000 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183,000,000 元）及租賃負債為港幣 188,000,000 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205,000,000 元）。
- 借貸比率（按債務總額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比率計算）上升至 26%（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4%）。
- 年內本集團的資本回報率（按 EBITDA / 平均非流動債務及權益比率計算）為 9%（二零二零 / 二零二一財政年度：34%）。
- 年內錄得的資本開支減少至港幣 243,000,000 元（二零二零 / 二零二一財政年度：港幣 623,000,000 元），主要由於作出對生產線及設備進行維護及升級的常態化投資。
- 概無資產根據貸款及 / 或租賃安排而予以抵押或擔保。

二零二一 / 二零二二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 本集團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與二零二一 / 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年報一併公佈的「二零二一 / 二零二二年可持續發展報告」中刊載多個非財務關鍵表現指標。

稅務策略

- 當考慮稅務時，本集團會適當考慮企業及社會責任的重要性。更明確而言，本集團堅持繼續於其創造價值的國家中繳納稅項，並確保其全面遵守所有相關司法管轄區的稅務法例。本集團同時堅持遵循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轉讓定價指引，並確保集團公司間的交易時常遵從公平原則。此外，本集團就集團的稅項事務對稅務機關一直保持公開透明，並且披露相關資料讓稅務機關能執行其覆核工作。

財務風險管理

- 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政策強調預測及管控風險，涵蓋與本集團的相關業務直接有關的交易。為達致協同效益、效率及監控的目的，本集團為所有附屬公司實行中央現金及財政管理系統。各營運附屬公司一般以當地貨幣進行借貸，為當地投資項目提供資金及減低部份外匯風險。

潛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維他奶在本集團內實施全面的風險管理框架，採用一致的流程以預測、評估及減輕關鍵業務風險，以及採納風險管治架構，確保風險得到適當歸屬及監督。鑑於營商環境瞬息萬變，本集團內部審計及風險管理部因而加強提升關鍵風險指標，識別外來新興風險，促進關鍵採購決策風險審核。該等風險管理流程的詳情載於本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的風險管理一節。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 Paul Jeremy BROUGH 先生（主席）、李國寶爵士、Jan P. S. ERLUND 先生及黎定基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本集團的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全年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持續監察合規情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除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和信託契約條款，以總額約港幣 10,000,000 元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買共 500,000 股本公司股份以獎授股份予經甄選參與者外，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登年報

本公司二零二一／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年報將於短期內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vitasoy.com)刊登。

承董事會命
羅友禮
執行主席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羅友禮先生、陸博濤先生及黎中山先生為執行董事。羅慕玲女士、羅德承先生及羅其美女士為非執行董事。李國寶爵士、Jan P. S. ERLUND 先生、黎定基先生、Paul Jeremy BROUGH 先生及鍾志平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